

**农安县第一中学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 4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主要职能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对学生进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等方面的教育。

2、按照辖区内适龄儿童入学，严格控制学生辍学，依法保证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

3、制定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4、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性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

5、落实国家主管部门有关教学计划、课程设置等方面的规定，决定和实施本校的教学计划，组织教学评比、集体备课，对学生进行统一考核、素质监测等。

6、做好学籍管理。

7、做好教师的培训、考核，依法奖励或处分有关教师和职工。

8、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科学管理、合理使用学校的设施和经费，并积极筹措资金，改善办学条件。

9、负责维护学校、师生的合法权益，有权拒绝任何组织和个人对教育教学活动进行非法干涉，保障师生安全。

10、依法接受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检查指导和人民群众的监督。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现有在编工作人员 211 人，设校长 1 人，副校长 5 人。下设 5 个部门，即教导处、政教处、总务处、工会、校务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82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2,825.76	二、国防支出	
非税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事业收入		四、教育支出	2,362.41
教育收费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事业收入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308.06
四、上级补助收入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节能环保支出	
六、其他收入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55.29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25.76	本年支出合计	2,825.76
上年结余		结转下年	
部门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结余			
收入总计	2,825.76	支出总计	2,825.76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非税收入	小计	教育收费收入	其他事业收入					
一、教育支出	2,362.41	2,362.41	2,362.41	2,362.41									
行政运行													
普通教育	2,362.41	2,362.41	2,362.41	2,362.41									
学前教育													
小学教育													
初中教育	2,362.41	2,362.41	2,362.41	2,362.41									
高中教育													
其它普通教育													
职业教育													
初等职业教育													
职业高中教育													
广播电视教育													
特殊教育													
进修及培训													
其它教育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308.06	308.06	308.06	308.06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06	308.06	308.06	308.06									
三、住房保障支出	155.29	155.29	155.29	155.29									
住房改革支出	155.29	155.29	155.29	155.29									
住房公积金	155.29	155.29	155.29	155.29									
合 计	2,825.76	2,825.76	2,825.76	2,825.76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82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2,825.76	二、国防支出	
非税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事业收入		四、教育支出	2,362.41
教育收费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事业收入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308.06
四、上级补助收入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节能环保支出	
六、其他收入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55.29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25.76	本年支出合计	2,825.76
上年结余		结转下年	
部门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结余			
收入总计	2,825.76	支出总计	2,825.7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教育支出	2,362.41	2,362.41	2,013.82	348.59	
行政运行					
普通教育	2,362.41	2,362.41	2,013.82	348.59	
学前教育					
小学教育					
初中教育	2,362.41	2,362.41	2,013.82	348.59	
高中教育					
其它普通教育					
职业教育					
初等职业教育					
职业高中教育					
广播电视教育					
特殊教育					
进修及培训					
其它教育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308.06	308.06	308.06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06	308.06	308.06		
三、住房保障支出	155.29	155.29	155.29		
住房改革支出	155.29	155.29	155.29		
住房公积金	155.29	155.29	155.29		
合 计	2,825.76	2,825.76	2,477.17	348.5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 注
一、工资福利支出	2,473.03	2,473.03		
基本工资	886.63	886.63		
津贴补贴	54.28	54.28		
奖金				
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	868.53	868.5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8.06	308.06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70	179.7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54	20.54		
住房公积金	155.29	155.29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59		348.59	
办公费	140.86		140.86	
印刷费	11.09		11.09	
咨询费				
手续费	0.15		0.15	
水费	2.10		2.10	
电费	5.82		5.82	
邮电费	0.16		0.16	
取暖费	52.56		52.56	
物业管理费	19.72		19.72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59.87		59.87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6.01		6.01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1.93		1.93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11.78		11.78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36.54		36.54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4	4.14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4.14	4.14		
救济费				
医疗费补助				
助学金				
奖励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 计	2,825.76	2,477.17	348.5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预算数	比2020年预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1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u>1</u> 个预算单位。 2、“2021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u>211</u> 人，其中：在职人员 <u>211</u> 人，离退休人员 <u>0</u> 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及增减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825.76 万元，2021 年当年预算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30.6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职称兑现工资和政策性增资。

1、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 2825.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25.7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余 0 万元，占 0%。

2、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支出预算 2825.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25.76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3、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25.7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825.76 万元，上年结余 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2362.4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0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5.29 万元。

4、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25.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25.76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477.17 万元，占 87.66%；公用经费 348.59 万元，占 12.34%。

教育（类）支出 2362.41 万元，占 83.60%，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08.06 万元，占 10.90%，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和养老基金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55.29 万元，占 5.50%，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5、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825.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77.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48.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

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未安排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年初没有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拨款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比持平。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相同。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比持平。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比增加持平万元。

六、重点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重点项目支出安排

七、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三、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